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工程(建筑)规划许可证附件

建字第4101842025GG0061535 (建筑)

项目名称	年产10000吨耐腐蚀合金复合管道及核心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(联合工房、喷砂车间)										
建设位置	新港大道以西、舜英路以北								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号	2403-410173-04-01-638184										
建设单位	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										
设计单位	郑州大学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									
项目用途	厂房			永久/临时				永久			
建筑明细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永久临时	建筑分类	栋数	层数		总高(m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建筑面积(m <sup>2</sup> )
				地上	地下			形状	长*宽(m)	面积(m <sup>2</sup> )	
2#联合工房	永久	厂房	1	1	0	23.1	门式刚架结构	异形	212.80*66.20	13979.46	13979.46
3#喷砂车间	永久	厂房	1	1	0	20.4	门式刚架结构	矩形	51.40*13.00	668.2	668.2
遵守事项:								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文物、人防、节能、绿化、安全、机场等按其主管部门意见办理。</li><li>建构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</li><li>该项目用地面积28835.47m<sup>2</sup>,总建筑面积22127.94m<sup>2</sup>,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002.43m<sup>2</sup>,地下建筑面积2125.51m<sup>2</sup>;计容建筑面积36775.60m<sup>2</sup>;总机动车停车位113个,充电车位13个;非机动车位161个,充电车位25个。本次报建:总建筑面积14647.66m<sup>2</sup>,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4647.66m<sup>2</sup>,地下建筑面积0m<sup>2</sup>;计容建筑面积29295.32m<sup>2</sup>。</li><li>建设工程施工前,须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照规划许可内容放线。</li><li>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,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,该证自行失效。</li><li>本证确需延期的,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,经批准可延期一次,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</li><li>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</li><li>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</li><li>审批未尽之事宜,以我局审定的报建图为准。</li></ol>											

领证人: 冯  
领证日期: 2025.6.23

发证机关: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 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
发证日期: 2025年06月20日

